深圳证券交易所

关于对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

创业板关注函〔2023〕第92号

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:

我部关注到,你公司在互动易平台上大量回复投资者关于"ChatGPT"及"AIGC"等相关问题。其中,你公司称"公司在 AIGC 方向的布局有支持 AI 生成文本的天工妙笔, AI 生成代码的天工智码, AI 生成图像的天工巧绘, AI 生成音乐的天工乐府""将在今年内发布中国版类 ChatGPT 产品"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,请你公司:

- 1. 结合公司 AIGC、人工智能等业务的具体产品、应用情况、行业竞争力、已实现的收入规模、技术研发进展等,说明互动易回复的具体依据,相关回复是否审慎,并充分提示相关业务技术研发、应用实践、行业竞争等风险。
- 2. 详细说明"中国版类 ChatGPT 产品"的具体内容、技术人员配置情况、核心技术掌握情况、研发投入、研发进度、

产品落地可行性、预计上线时间、市场需求情况、对公司财务影响等情况,并结合行业政策风险等充分提示可能面临的风险。

- 3. 根据本所相关规定,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情况,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。
- 4. 核查你公司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近亲属等最近三个月是否有买卖你 公司股票的行为,是否存在违规买卖你公司股票的情况,未 来三个月是否有减持计划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,在 2023 年 3 月 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,同时抄送北京证 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我部提醒你公司: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本所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,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。

特此函告。

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3年3月3日